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佩婷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53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信箱：wolf08120852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歸仁區大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815138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51384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要點」，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臺南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要點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政府公報)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請登錄臺南市法規資料庫)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

